

股票代码:600208 股票简称:中宝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16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7 年 3 月 8 日上午 9:30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嘉兴梦得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3.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丽华女士

6.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 人,代表股份 1,293,310,28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85.4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2.《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3.《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4.《200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5.《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0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由于公司已公告 2007 年非公开发行

股票融资方案,公司发行方案承诺“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因此,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待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后,择机实施利润分配。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6.《2006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拟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方案为:以报告期末总股本 1,512,760,2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转增 151,276,029.25 股,本次转增后的资本公积尚余 89,625,793.81 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的对象为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全体股东。

若实施转增,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作相应除权调整。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7.《关于聘请 2007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07 年度报酬的议案》

赞成票 1,293,31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金春燕律师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阳之光 编号:临 2007-10 号

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7 年 3 月 8 日上午 10 时。

2.召开地点:成都市人民中路二段 22 号罗曼大酒店。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京平先生

6.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共有 6 名公司股东(代理人)参加了会议,持有公司 43,229,817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4.11%。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3 名,持有公司 40,828,217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2.2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3 名,持有公司 2,401,6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9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以同意票 43,229,81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

(2)以同意票 43,229,81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3)以同意票 43,229,81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4)以同意票 43,229,81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

100%,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5)以同意票 43,229,81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06 年述职报告》。

(6)以同意票 43,187,567 股,反对票 42,35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99.9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7)以同意票 43,229,81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以同意票 43,103,121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参会股东(代理人)所持(代理)表决权的 100%,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0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 32,126,696 股)回避了本议案表决。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徐斌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会议见证律师提出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八日

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减持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长征电器

股票代码:6001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高健

住所: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技术中心综合楼

通讯地址: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技术中心综合楼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〇〇七年三月八日

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定的任何条款,或与其相冲突。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 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全文披露于信息披露义务人网站。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长征电器拥有权益。

4.本次信息披露人持股变化的原因是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河电气”)将其持有的长征电器 3,531,100 流通股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截至 2007 年 3 月 8 日收盘,经与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对股东登记信息,银河电气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长征电器股份 3,53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剩余持有长征电器股份 31,66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4%。

银河电气将持有长征电器股份出售的未引起长征电器控制权发生转移,其不存在未清偿的对长征电器的负债,未解除的长征电器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其他损害长征电器利益的其他情形。

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银河电气及其法定代表人高健郑重声明: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健

注册地址: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技术中心综合楼

注册资本:13000 万元

注册号码:4505001290450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力设备的设计、研制、生产、销售、施工;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继电保护产品和各种装置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和维护;电力自动化工程、变电站工程、环保设备和工程的设计、开发、施工、安装、调试和维护;电子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及配件的开发、生产、维修、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和维护。科技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系统集成;电

子元件、电子设备及产品、电器机械及器材、通信产品的开发、研制和销售(以上项目凡涉及许可证或资质的凭经营)。

8.经营期限:2003 年 02 月 28 日至 2013 年 02 月 27 日

9.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银河电气无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海银河科技电气有限公司	35,195,760	17.71	31,664,600	15.94

增加 □ 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行政划拨或变更国有行政划拨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贵州长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贵州、遵义
股票简称	长征电器		